

###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证券代码:001965 证券简称:招商公路 公告编号:2025-03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招商公路”)于2024年10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于2024年11月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将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不超过人民币18.10亿元(含),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1,800万元(含)。本次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2024年11月2日、2024年11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招商公路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84)、《招商公路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82)、《招商公路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90)、《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94)。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5年1月2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78,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12%,最低成交价格12.68元/股,最高成交价格为12.7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8.75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要求。

二、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回购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七条和第八条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 (一)公司未在未来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前; 2.中国证监会有关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交易时间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有关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 中伙巴巴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证券代码:605338 证券简称:巴比食品 公告编号:2025-002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中伙巴巴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的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67,142.40	163,023.33	2.53
营业利润	35,236.27	26,236.02	33.97
利润总额	36,642.76	28,207.69	2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08.58	17,393.55	5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1,011.64	21,972.12	-20.16
基本每股收益(元)	1.31	0.98	29.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9	10.02	增加2.24个百分点
总资产	285,692.04	278,113.14	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7,194.63	220,247.38	3.15
股本	24,000.00	25,011.30	-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9.36	8.81	6.35

注:1、本报告期初按照法定披露的上年末数据; 2、以上报告期数据和年初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最终结果以公司经审计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中伙巴巴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ST元成 公告编号:2025-105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因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5条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于2024年1月26日归还了全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本金及利息,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至2024年4月27日完成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工作,就《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相关事项予以整改相关工作。前述整改是否有效以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因公司2023年度被中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报告期内存在以下事项:(一)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二)关联交易披露不完整,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能被识别;(三)部分收入与成本费用核算缺乏必要的审核和监督;(四)部分收入缺乏有效管理,确认不及时;(五)资金支付及供应链商管理不到位;(六)在建工程转固核算不规范。

因公司2023年度被中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报告期内存在以下事项:(一)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二)关联交易披露不完整,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能被识别;(三)部分收入与成本费用核算缺乏必要的审核和监督;(四)部分收入缺乏有效管理,确认不及时;(五)资金支付及供应链商管理不到位;(六)在建工程转固核算不规范。

二、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形 (一)对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问题,公司已按会计准则更正要求对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账务处理,实际控制人已于2024年1月26日归还了全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本金及利息。 (二)对于关联交易披露不完整,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能被识别的问题,公司已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披露,更新了相应的关联方信息,并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并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规则制度的学习,提升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识别,并进一步落实完善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流程,以确保完整披露信息。

(三)对于部分收入与成本费用核算缺乏必要的审核和监督的问题,公司在原有工程成本部和核算部的基础上调整了成本管控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公司管理流程,强化财务管理及成本管控体系,提升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并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四)对于部分收入缺乏有效管理,确认不及时的问题,公司将加强项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实时跟踪项目状态并及时反馈,尤其是对已经完工尚未审价的项目加大管控力度,防止此类情况的发生,同时为全面做好公司应收账款催收,有效保障公司业务正常运营,设立综合协调组、法律催收组、现场催讨组、技术支持组,以应收账款催收专项小组开展工作,目前应收账款催收工作有序开展。

(五)对于资金支付及供应链商管理不到位的问题,工程部门为加强供应商管理,建立了供应商准入及考核评价的成本核算管理,对现有供应商重新梳理,核对,确保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公司于2024年1月26日在原有资金支付审批上完善成本管控审批等流程,对大额资金使用进行动态跟踪。

(六)对于在建工程转固依据不充分的问题,公司已制定了相关解决方案: 1.公司委托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杭州分所对越龙山国际旅游度假区游乐项目审计并出具了《越龙山国际旅游度假区游乐项目投入情况专项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华兴杭州专字[2024]24008170017号),公司已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在2024年5月底进行了相应会计调整。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600008 证券简称:首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5-002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2月25日 二、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三、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2月25日9: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21号新大都饭店2号楼2212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2月25日,至2025年2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的投票平台召开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八)会议登记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一、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涉及关联交易议案:无

4.涉及优先股股东表决权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7.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8.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9.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10.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11.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12.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13.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1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1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1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17.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18.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19.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20.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21.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22.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23.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2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2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凡欲出席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卡或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卡办理确认单、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本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需提供有效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为准。 2.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21号三辰大厦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时间:2025年2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30。 4.其他事项 六、会议期间半天,出席会议者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7.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21号。 8.邮政编码:100044。 9.联系电话:010-68356169。 10.联系传真:010-68356197。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本人/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2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受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受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均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08 证券简称:首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5-003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同意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85号),具体情况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50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交易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三、本批复自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公司债券。 四、自注册之日起2日起24个月内发行公司债券,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规定处理。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注册批复文件的要求,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期限过半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581 200581 证券简称:威孚高科或威孚B 公告编号:2025-001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截至2025年1月23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过半。无锡产业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2,468,801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25%,累计增持金额约为人民币4,500.18万元(不含手续费)。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无锡产业集团持有公司209,342,696股A股股份,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锡产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11,811,499股A股股份,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1.25%。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振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市场稳定,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无锡产业集团自2024年10月24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增持A股股份。本次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于增持主体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银行提供的股票增持专项贷款)。本次增持计划的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增持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暨获得增持贷款支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二、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1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23日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1466弄1号晶科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2,987,182	98.2764	18,409,356	1.5709	1,719,200	0.1467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3,540,082	98.1883	8,356,956	0.7123	1,188,800	0.101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比例(%)
2	关于2025年度预算计划	209,487,182	83,676.54	18,409,356	6.7987
3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10,140,952	97,041.43	8,356,956	2.613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3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2.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议案2,3对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唐煜、王非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编号:临2025-001号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22日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1466弄1号晶科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4,181,382	98.2764	7,150,566	0.6096	1,353,000	0.115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比例(%)
1	关于2025年度预算计划	209,487,182	83,676.54	18,409,356	6.7987
2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10,140,952	97,041.43	8,356,956	2.613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3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2.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议案2,3对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唐煜、王非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一季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编号:临2025-002号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22日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1466弄1号晶科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4,181,382	98.2764	7,150,566	0.6096	1,353,000	0.115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比例(%)
1	关于2025年度预算计划	209,487,182	83,676.54	18,409,356	6.7987
2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10,140,952	97,041.43	8,356,956	2.613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3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2.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议案2,3对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唐煜、王非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退休离职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5-003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是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二、此次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无影响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1月23日,公司九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一季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日常关联交易,在关联方无任职的关联董事王永斌先生、李明昭先生、朱桐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公告编号:临2025-004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委托理财受托方: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二、委托理财产品名称: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三、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法兴银行债券挂钩总收益结构性存款0号、法兴银行债券挂钩总收益结构性存款0号 四、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五、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六、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七、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八、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九、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十、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十一、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十二、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十三、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十四、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十五、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十六、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十七、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十八、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十九、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二十、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二十一、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二十二、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二十三、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二十四、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二十五、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二十六、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二十七、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二十八、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二十九、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三十、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三十一、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三十二、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三十三、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三十四、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三十五、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三十六、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三十七、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三十八、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三十九、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四十、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四十一、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四十二、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四十三、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四十四、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四十五、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四十六、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四十七、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四十八、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四十九、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五十、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五十一、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五十二、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五十三、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五十四、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五十五、委托理财金额:3.2063万元、6.3899万美元 五十六、委托理财期限:自2025年1月23日起至2025年1